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19-034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明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少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少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9,042,829.18	1,401,043,448.06	-2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374,540.87	97,204,659.38	2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2,185,974.53	91,775,714.02	3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79,686.37	-107,066,023.53	111.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9%	2.92%	0.7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01,112,262.12	4,400,167,647.52	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33,236,513.95	3,307,283,254.79	3.8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19,963.5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212.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1,359.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22	
合计	2,188,566.3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6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明虬	境内自然人	38.48%	223,674,836	178,459,464	质押	155,279,826
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2%	28,584,994	11,433,997		
金元顺安基金—浙商银行—爱建信托—爱建信托欣欣 15 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73%	21,659,778	21,659,778		
金鹰基金—浙商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瑞新 9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72%	21,639,222	21,639,222		
昌吉州首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17,920,212	0		
吴红心	境内自然人	2.50%	14,522,933	1,275,000	质押	10,500,000
张子钢	境内自然人	1.59%	9,215,759	4,450,534		
马希骅	境内自然人	1.51%	8,800,000	0	质押	8,800,000
余欢	境内自然人	1.23%	7,165,418	0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5,814,67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朱明虬	45,215,372	人民币普通股	45,215,372			
昌吉州首创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7,920,212	人民币普通股	17,920,212			

上海鹿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150,997	人民币普通股	17,150,997
吴红心	13,247,933	人民币普通股	13,247,933
马希骅	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0
余欢	7,165,418	人民币普通股	7,165,418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5,814,670	人民币普通股	5,814,670
徐建刚	5,575,490	人民币普通股	5,575,490
张子钢	4,765,225	人民币普通股	4,765,225
程晓文	4,286,600	人民币普通股	4,28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报告期末，朱明虬持有本公司 38.48% 的股权，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东昌吉州首创投资有 限合伙企业 42.99% 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合计占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39.81%，朱明虬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中，朱明虬与余欢之间系舅甥关系。 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调整后）》，2019年1月2日，公司披露了《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0.00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共计5,814,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最高成交价为6.3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5,484,821.40元（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